

•诗屋作家•

吴昕孺/著

穿着雨衣的拐角

针尖对麦芒，太阳就出来了
尖尖地痛
刺进五月。事物的核心
流出乳白的汁液

针尖对麦芒，大地一阵
抖动。惊扰了鸟的老巢
以及新鲜的鸟粪
给生活提供基本的营养

针尖对麦芒，春天的面庞
活色生香。一条河流
孕育着它的桥梁
两岸的人在互相张望

针尖对麦芒，雨水
望而却步。炊烟上升
与白云在天堂竞聘上岗
却不幸一齐在黄昏落榜

针尖对麦芒，夜幕裹住了
月亮。一条蛇的出没
发出潮湿的声响
像一个瓶子撞翻另一个瓶子

珠海出版社
ZHUHAICHUBANSHE

· 诗屋作家 ·

穿着雨衣的拐角

吴昕孺 / 著

珠海出版社

ZHUHAICHUBANSH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穿着雨衣的拐角 / 吴昕孺 著. —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8.6

(诗屋作家)

ISBN 978-7-5453-0002-4

I. 穿... II. 吴... III. 诗歌—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86262 号

穿着雨衣的拐角

诗屋作家

吴昕孺	著
责任编辑	李一安
装帧设计	吴 凯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楼
电 话	2639330 邮 编: 519000
网 址	www.zhcbbs.net
E-Mail	zhcbbs@zhcb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市龙华彩色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印 张	80.625 字 数: 160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53-0002-4
定 价	166.00 元(共 10 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我读昕孺：痛关品性

——序《穿着雨衣的拐角》

欧阳白

吴昕孺是我极为敬重的一位诗人，早年成名于湖南新乡土诗派，是这一名扬海内诗派的代表人物之一，和陈惠芳、彭国梁、江堤三位发起人一样，江湖地位很高。当是时也，一介弱冠儒生在诗坛呼风唤雨，曾创下一年间在国内重要刊物发表三百余件作品的佳绩。

那时他叫吴新宇。

我与他相见的时候，别人介绍说：“这位就是当年的著名诗人，吴新宇。”我一下子愣住，我心目中的那位著名诗人吴新宇，原来是如此年轻！我们对了对年龄，他刚大我一岁，但诗歌成绩不知高出多少。

我们“一见钟情”，就此结下诗歌的金兰之交，随着诗屋论坛的创立，我们在不停的诗歌交流中彼此发现，年龄相近，气质相近，从《诗经》到朦胧派，至当下诗坛的纷纭世象，我们看法一致；对西方现代诗歌，我们观点接近；对

怎样有建设性地进行诗歌写作,对诗屋应该高举什么样的旗帜,我们无话不谈……几乎都是一人主意,二人应和,这种机缘实在罕有,也当属我平生之幸。

听孺生性宽厚,心胸广博,大肚能容常人难容之事,不论是看待个人的权力利益,还是不同的诗歌观点,都能澹然视之,平和视之。他可以从大名鼎鼎的《大学时代》执行主编的位置上平静地退下来去《初中生》当一个普通编辑;在别人争得头破血流的某某文学奖面前,他可以在大家十分看好并推举的时候主动推辞。他的理由是“懒得搞”,更重要的理由是,得了奖以后心态难以平复,可能会因为端着架子而不思进取,反而伤害了自己的写作。其实,像达到了他这种境界的人,无论得了多大的奖,都会把握好自己而不断探索,不断开创新境的。

他的这种心态是年轻诗人中极为少见的。我们看到的更多的往往是心高气傲,追名逐利,许多诗人都是一副老子天下第一的面孔,在诗坛争来斗去,一放到时间的秤台上就浑然失去了重量,因为那些人和作品,放到真正的好诗标准面前,放到有素质、有境界的鉴赏者面前,根本就没有根基的,如同自号齐天大圣的孙悟空,在一般人眼中恁地了得,可在如来佛的手指头面前,那些神通无异于儿戏。

有着谦逊品质的诗人,并不是心里没底而胆怯,恰恰是因为看到了诗歌奥妙、真谛的遥远而心生敬畏,“学佛一

年,佛在眼前,学佛两年,佛在大殿,学佛三年,佛在天边”,写诗和读书也是一样的,刚开始以为不过尔尔,到后面越是坚持,越是觉得自己的肤浅与无知,这大概也可用“一桶水”和“半桶水”哪个显得“水”多的比喻来形容。听孺无疑是坚持到了很高境界的,否则光自留在新乡土诗派著名诗人的光环下就足可让后来者艳羡和敬仰了,但他非但没有,而是又开始了另一场战斗,开始了向更高诗歌理想追逐的征程:好诗主义。

“好诗主义”是聊出来的。

怎样写好诗,要求有一个正常看待诗歌和诗人的态度。在鱼龙混杂的诗之江湖,流派众多,旁门左道也不少。流派多属正常,条条大路通罗马,万法归宗,但旁门左道则最多只能是名噪一时而终将销声匿迹,不可能达到很高的成就,因为它南辕北辙,与正道相背而驰。

在诗德方面,一开始就抱着哗众取宠剑走偏锋而选择炒作的人,若不回头,终是笑话,大浪一来即随波即逝。在诗歌的责任承担上,如果一开始没有自律与坚忍,更做不到自省反思,那就无法追求人生崇高的终极价值。在诗艺上,一味追新猎奇,求神通而舍根本,最后也只能成为一个匠人而不是艺术家。在笔者所述三个维度上,执迷而不悟者非常多。网络拓宽了诗歌发表平台,削低了发表门槛,初学者暴涌诗坛,许多人却因为没有一个好的、正确的标准来引导,导致陷入迷惘而不自知、自省者越来越多。

作为一个写作经年且负责任的诗人,听孺感受到了作为“前辈”的使命,我们在讨论这些现象时,他说:“诗的标准只有一个,那就是好。”他的说法与我内心契合,后来我在《诗屋 2006 年度诗选》的序言上发表了《好诗主义是不是一种主义》一文,缘由即在于我们的那一次聊天。

但“好诗主义”并不止是聊出来的。

聊只是机缘触法,那种顿悟的背后,其实是艰难的思想求索过程。听孺和我看到太多昙花一现的诗歌流派和诗人,也看到了太多原本才华横溢的诗人由于缺乏内心真正的信念而走火入魔,我们从创立诗屋论坛,到后来编年选,直到编杂志的过程中,反复在交换和印证着这样的看法:必须要有一个相对包容但有明确主张乃至信念的诗歌写作标准。

新乡土诗派,从城乡两栖人立论,抒写莽然闯入城市的乡下人的迷茫,对故土的怀念,对城市的批判,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下,横空出世,异常新鲜,引起了全国诗人甚至是很多普通人的情感共鸣,在刚刚迈上改革开放道路的中国,无疑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听孺在那时的诗坛弄潮而立,实在是把握了很重要的人生际遇,此后,随着这一带有明显时代烙印的诗派的解散,他开始了沉默和苦苦思索。而那整整一代诗人的沉默期,正是诗坛走向多元化、山头林立、山中无老虎猴子充大王的热闹期。出于对诗歌观点、信念的一种昭示,听孺必须重新亮剑;更出于被心腹内

蠢蠢欲动的诗虫怂恿，听孺也必须重新出山。

有了近十年的闭关修炼，他在人生境界和诗歌境界上当然会有很大的新的提升。

下面还是回到文本，让我们从诗歌的角度来解读听孺其人，或许我们能从此获得好诗主义中诗人人品和诗品的要求。

都说诗人的内心敏感而丰富，听孺也是如此，只不过他敏感与丰富的感情从来不会像大坝决堤后的洪水那样奔涌而出，即算是钻心的痛，他也会忍住，让这痛在心里煎熬，最后熬成那些淡淡而美丽的忧伤。这是一个要有着较高修为、内心开朗豁达的诗人才能做到的。

听孺之痛有亲情之痛、爱情之痛、世情之痛，这些痛苦或轻或重，他的表达也或浅或深，但总给人以情感上的震动和艺术上的震撼。亲情之痛有写妈妈的，他在1991年2月于《皱纹》一诗中写到：

在远离故乡的城市
有一次，我梦见妈妈
从脸颊抓下一把皱纹
递给我

这或许算是乡土诗吧，它反映一个农村孩子生活于陌生都市，抑制不住思念母亲，但这种思念是带着疼痛的，母

子分离,孩子和母亲都被无情岁月催得成长或老去,“抓下一把皱纹/递给我”有着极深的象征意义。

亲情之痛更多地被表现在对女儿的慈爱上,他对女儿桢桢的那种至爱之情通过一首首诗歌呈现在我们面前。在他眼里,“桢桢,有着和你妈妈同样漂亮的容貌/孩子,所有的春天都在门外/等你喊一声进来”。对孩子,既希望她快快长大,又“不想你长大/一边在墙上刻着你的高度/一边心疼地呓语/……/你正在学习人话,而渐渐忘记/神的语言”。作为一个生性宽厚的人,听孺在孩子面前变得无比痴迷,这样的句子表达了他对桢桢浓得化不开的爱:

孩子,爸爸连一个成语都咬不烂
又怎能消化得了对你的思念……

除了这种相对直接抒发情感的方式,听孺更多地是用非常形象化的、近乎白描的手法来表达爱女之情,在《桢桢摔书》中,他这样看待淘气的桢桢怎么“虐待”他十分酷爱的书,或许我们可以透过听孺那闪光的镜片看到他有着怎样一双饱含慈爱的眼睛:

一本在爸爸看来极有思想的书
被桢桢抛来摔去
桢桢就这样成为思想的暴徒

原因是

爸爸爱书里的思想

桢桢却爱思想摔在地上发出的响亮声音

一岁半的桢桢，在父亲看来，无论干什么都极富意趣，就连一些生理现象如放屁、撒尿都入了他的诗歌，却十分清新，像《桢桢的小屁股》就十分富有想象力，读后让人忍俊不禁：

桢桢的小屁股

白白地翘起，在一个热得很不文明的夏季

好像西方教堂里的浮雕

天使的屁股

同样很不文明地

翘在那里

当然，相比意趣盎然的亲情，爱情更是令人愁肠百结缠绵无尽浓雾锁心头的，在 2006 年，整整一个上半年，听孺的诗歌都似乎沉浸在爱情之痛里，这个时期的《衣袂》、《穿着雨衣的拐角》、《一声枪响》、《五月》、《夏季想象一场雪》都是看完以后令人心揪的佳篇。

在《衣袂》里，他“就躺在这草坪上/听任自己破碎，然后/聚拢。听任自己的身体/变成流水//哗哗，淌入爱情温

暖的下水道。而你的衣袖/依然猎猎如旗/不断抽打我的上空”。似乎是在爱情的梦破碎以后，他外表平静地承受内心剜肉一般的痛，但没有激愤更没有恶毒的咒言，只有自己的辛酸和豁达。

我不敢妄自猜测这般爱情故事的宽度和长度，但这段情感经历绝对让诗人刻骨钻心，二十年算不算长，或许也只是弹指一挥间，甚至只是《一声枪响》：

一场阴谋早已瞄准时间的靶子
一粒子弹注定要射出
并被我挡住，这粒行走了二十年的子弹
终于在我的疼痛里
找到自己的位置

这个疼爱 and 疼痛有二十年，还可以在《穿着雨衣的拐角》里得到旁证：“我的鞋子浸湿了。你说/我二十年的等待竟然无动于衷”。诗人在承受这爱情之痛后依然安稳，他把这一切视为“注定”的，用“终于”这样的字样表述自己历尽劫波心态犹平，稍显情感外露的是《五月》，有两节非常精彩：

五月，一个明亮的词语
逃出它的本意，和幽暗私奔

阳光的堤坎被雨水冲垮
我们成为水面上漂浮的船只
雨水的孩子找不到母亲
它在降落中和母亲同归于尽

我们没有准备五月这样来临
五月没有准备雨水这样来临
但我们已被雨水的绳子缚住
它将我们押赴刑场
因为雨停风驻
而不得不缓期执行

而最为激烈的要算《夏季想象一场雪》了，在诗中，听孺对于爱情的破坏者给予了有力的抨击，这个对象就是“夏季”，他把它比喻为“丑陋的巫婆”，这个神通广大的巫婆把“雪软禁在冬天”，把诗人的“小木屋变成富人的别墅”，把诗人“变成一只拖鞋”，但诗人的激烈也就到此为止，与许多通过语言向明确对象发泄的人不同，他在承受痛的时候，没有再搞痛的传递和传销，没有把承受的情感暴力又以暴力的方式发射出去，而只是以诗作止痛良方而让诗更加疼痛不堪，是故每每在读听孺这些诗作之时，我仿佛听到文字在吱吱作响，甚至会哇哇喊痛。

当然作为有较深艺术功力的诗人，他非常善于把这痛

转化为一种形象,或是一种我们常说的意象,这一次诗人不是被夏季灼伤,而是被“月光击中”,他在《被月光击中》中这样描述月亮:

月亮是夜晚含着的一块
药片,卡在喉咙里
久久下不去,直到慢慢消溶

与此对应的诗人自己则是“一枚核”,他的“思想宛如依附在核上的虫子/莫明其妙生长在果肉内部的虫子/将夜晚一点点蛀空”。两个主角出场以后就是一场决斗,其实从一开始,这个被命名为“月亮”的杀手就是诗人不可能挥戈相向的敌人,这是一场无需开始就有胜负答案的战斗,诗人只好用幽默与写意的语言遮住痛,甚至说是疤,你要揭开,那里面是鲜红的血、肉和痛:

这一夜我不幸被月光击中
白色的血液流淌成河
我欣赏自己扭曲的形状,并接受
路灯的采访:由于蛀进太多的夜晚
所以,我最相信的就是黑暗

亲情与爱情都是个体的感情,作为一个有责任担当的

诗人,既会从小我出发以反映大我,也必然要观察、解剖这个社会和世界,甚至在人神之间充当信息的传递者。

在写作的早期,他有一首稍长的诗,叫《苦闷的村庄》。这首诗相对现在的写作,风格上有些差异,象征主义的手法比较多,更多是在描写可能的现实,正如亚里斯多德在《诗学》中给诗人的定义一样,“诗人的职责不在于描述已发生的事,而在于描述可能发生的事”。而这个抽象的“苦闷的村庄”显然是他眼中中国农村的缩影,那些沉重压抑的意象给读者以紧张局促感。村庄的无奈、愚昧、挣扎都通过这些意象传达了出来,西绪弗斯推着的石头、唐朝的锦绣和破烂的陶罐、乌黑的井口、梗塞的心脏,最后是“一段段不可治愈的创伤”,这些都是“村庄的遗产”。这些抽象的村庄正如亚里斯多德说的另一句话“诗所描述的事带有普遍性,历史则叙述个别的事”。

到了2007年底,他又写作了一首稍长的诗,这首诗叫《远方》,共十节,比《苦闷的村庄》在节数上多一倍。在此诗中,他把反思从农村转移到了城市,诗中的城市是这样的:

终于抵达了阳台和车库
抵达了离婚率和交通事故

春天偷偷溜出古树的叶梢
绿到宾馆和政府大楼的门口

在这里“蚊子被迫自杀”，“户口本上只剩下朴质的鸟粪”，“露水已被雨水拐卖”，“废弃的建筑模型，试图/暗杀背后威猛的高楼豪宅”，出租车“统一服装”在“街头狂奔”。在现代文明的窘境中，“人类最终派出高速公路/掳掠了远方”，而“上帝在打盹，他坐着”，成为“优秀的老年痴呆症患者”。诗人眼中的远方其实就是身旁，但都因为被抽掉了与诗人内心深处相契合的灵魂而苍白，而与诗人有着可称之为远方的隔膜。

看待村庄时，诗人的眼睛是温情的，当然也有忧伤；看待城市时，诗人的眼睛是冷峻的，叙述的口气里还有一丝嘲讽，两者的相合之处在于诗人的世情之痛。为什么而痛爱，为什么而痛恨，为什么而痛苦，这种世情之痛是大我的痛，是大痛。德国诗人荷尔德林高喊“充满劳绩，然而人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但这诗意的栖居都是内心世界对外部世界形而上的一种想象，就此诗意本身来说并不仅有美好、浪漫、温暖，诗意既包括用温情的眼睛默望，包括冷峻的逼视，更包括慈祥的打量。海德格尔所昭示的存在的诗化和诗的存在化，也应包括这一向度的诗的解释。

听孺的世情之痛与他高度的内省、责任意识有关，他的许多品质仿佛是与生俱来的，在他早期的写作中，他能够写出这样的句子，可以体现他早有慧根的人生境界：

你的门早已关闭

你在世界之外看那个世界

在这里,我把听孺的诗歌用三个痛来提出分析,理出此纲要,可能难免挂一而漏万,这主要是因为他写作的丰富性。但不能否认的是,痛绝对是他诗歌的触发点和催生婆,诗人的痛感可以成为诗人的幸福,而这种痛的主动获得却不是每一个诗人可以做得到的。我要反复陈述的是,这种情怀与诗人的品质有很大的关系,我一直强调诗人的善良、纯真、宽厚和慈悲,听孺无疑是这样的榜样。我认为一个好人也应该如此,一个好诗人尤应如此,好诗主义的本质要求是好人主义。我相信荷尔德林的这三行诗:

……只要善良、纯真与人同在
人将幸福地
用神性度量自身

2008年8月15日

· 目 录 ·

一、序

我读听孺：痛关品性

——序《穿着雨衣的拐角》····· 欧阳白(1)

二、诗

瞎子阿炳	(1)
长笛短吹(组诗)	(3)
清明	(7)
读书	(8)
苦闷的村庄	(10)
温森特·梵高	(15)
午睡归来	(17)
夏令时十九点	(19)
白天和黑夜	(21)
卡夫卡	(22)
致老鼠	(24)
烛和她的猫	(26)